

对《关于〈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检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〉办法》《广州市消防规定》实施情况的报告〉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根据监督法和《广州市天河区人大机关实施监督法工作程序 and 办法》的要求，社会工委认真做好对《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检查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〉〈广东省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办法〉〈广州市消防规定〉实施情况的报告》的跟踪监督，督促区政府认真研究处理，向常委会提交研究处理情况报告，并对研究处理情况报告进行审核。现将我委对《关于〈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检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〉办法》《广州市消防规定》实施情况的报告〉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》的审核意见报告如下。

区政府高度重视并全面落实消防安全各项工作部署，精心谋划，扎实推进，全区消防治理能力与火灾防控水平得到显著提升，责任体系更加健全，构建了齐抓共管的消防安全责任新格局；执法协作能力持续强化，有效夯实了基层执法基础；隐患排查整治扎实深入，火灾风险得到有效管控，安全防线更为牢固；基础设施与救援力量不断夯实，灭火救援实战能力显著增强；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治理高效推进，各部门协同发力，在生产销售、充换电

设施建设、报废回收及违规行为查处等方面形成闭环管理；消防宣传教育广泛深入，公众消防安全意识与自防自救能力得到普遍提升。

我委认为，该报告符合审议意见的要求。